

证券代码：300464

证券简称：星徽精密

公告编号：2016-143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6年6月17日，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徽精密”）与广东星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星野投资”）签署了《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股份认购协议》于2016年6月1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6年8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同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2016年8月31公司与星野投资签署了《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补充协议》”）。

根据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签署《认购补充协议》事宜已经公司于2016年8月31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2016年8月31日在佛山市签署：

甲方：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617643049A

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园兴业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蔡耿锡

乙方： 广东星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440681000193502

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三洪奇大桥东北滘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蔡耿锡

本协议为各方基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签署的《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而订立的补充协议。任何一方必须遵从如下条款，作为履行合同的必要条件：

第一条 发行股份的数量

(1)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2,996 万元，其中乙方拟以不低于 5,000 万元的现金认购甲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拟认购数量=认购金额 /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如公司根据资本市场情况或中国证监会要求，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甲乙双方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募集资金金额执行本协议。

(2)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甲方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将随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第二条 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其在股份认购协议及本协议项下之义务或保证，或其陈述或保证失实或严重有误，则该方应被视作违反本协议。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人民币壹佰万元的违约金，如该等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其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为避免损失而进行的合理费用支出、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违约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因任何原因未获审批机关（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批准/认可而导致本协议无法生效，则任何一方均无缔约过失责任或违约责任，双方为本协议而发生的各项费用由双方各自承担。

第三条 其他

1、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经甲方有权

审议机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成立并生效，双方即应按照本协议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义务。

- 2、本协议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应影响本协议任何其他条款的合法性、有效性。
- 3、本协议与股份认购协议具有同等效力，是股份认购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4、本次最终发行股份数及乙方最终获配股份数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备案文件为准。
- 5、甲乙双方可就股份认购协议及本协议未尽事宜订立相关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本协议未被补充协议修改的条款仍然有效。
- 6、本协议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两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审核或备案手续之用。每份正本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 3、公司与星野投资签署的《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